

沁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沁市监字〔2025〕21号

沁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方案

综合行政执法队、各市场监管所、相关股（室）、中心：

根据晋城市知识产权强市建设工作局际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2025年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知联办〔2025〕1号）要求，县局决定于4月20日—4月26日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知识产权宣传周”（以下简称宣传周）活动，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2025年全国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扣《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纲要》（简称《纲要》）《山西省“十四

五”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简称《规划》）和《晋城市“十四五”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扎实做好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等重点工作宣传普及，增强全社会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意识，为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二、活动主题

知识产权与人工智能

三、活动时间

2025 年 4 月 20 日至 26 日

四、活动安排

（一）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入园惠企”行动。组织银行、保险等金融机构与全市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等知识产权重点企业开展“银企对接”活动，宣讲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政策、推广知识产权金融产品，提高企业融资效率。为我县企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等各方面提供公益咨询，现场指导办理企业备案、申请等问题需求。

（二）开展执法检查。综合行政执法队、各市场监管所重点加强对专利、商标、地理标志、商业秘密等执法力度，严厉打击侵权假冒行为。

（三）开展调研。深入我县“专精特新”企业开展一对一对面把脉问诊，深入调研知识产权工作存在的问题、短

板和服务需求；宣传知识产权政策和服务措施，为企业精准施策、解难纾困，助力企业创新发展。

（四）举行知识产权现场宣传活动。4月25日上午，县局、各市场监管所开展现场咨询服务宣传活动。活动采取现场咨询、讲解、资料发放、图片展示等多种形式向广大群众宣传知识产权知识。

办公室负责宣传场地的布置、联系媒体、报道。知识产权股和其他股室负责宣传资料的分发及相关宣传工作。

各市场监管所通过各种形式，围绕知识产权相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开展“五进”（进社区、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商场超市）宣传。

五、有关要求

（一）全面准确地宣传国家及我省有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要创新宣传方式方法，紧扣时代发展脉搏，深度融合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平台优势，构建线上线下全域传播矩阵，针对不同受众群体开展差异化宣传，不断扩大宣传周活动在全县的影响力、覆盖面。

（二）举办宣传周活动要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守工作纪律和工作作风，注重活动内容、杜绝形式主义、创新方式方法、增强宣传实效。

（三）各市场监管所、各相关股（室）要在规定时间内组织活动，并于4月28日前将活动周总结报县局知识产权

股。

联系人：常 娜 电话：0356-7027135

邮箱：qszscqg@163.com

沁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4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

沁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4月17日印发
